

四川成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关于G42南充至成都高速公路扩容工程对四川南充嘉陵江曲流省级地质公园影响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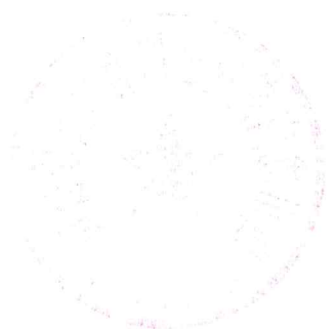
询价文件

询价人：四川成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五年 11 月

目 录

第一章 询价公告	3
第二章 报价人须知	8
第三章 评审办法	12
第四章 合同条款	16
第五章 报价文件格式	27



第一章 询价公告

G42南充至成都高速公路扩容工程对四川南充嘉陵江曲流 省级地质公园影响评价项目询价公告

1. 询价条件

G42南充至成都高速公路扩容工程该项目经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立项（川发改基础函〔2018〕434号、川发改基础函〔2020〕985号）。该项目长度为主线段216.713km已取得用地批复手续，线路涉及成都市、德阳市、遂宁市、南充市。项目南充段涉及四川南充嘉陵江曲流省级地质公园在地质公园影响评价于2022年8月已委托相关单位进行了专项影响评价，满足建设的需求。于2022年开始施工建设，目前已基本完工。但目前由于施工设计方案变动，该项目涉及四川南充嘉陵江曲流省级地质公园在地质公园内的用地面积较初设阶段有所变化，需就项目建设对地质公园的影响进行重点论证，形成专题报告或专章，达到林地报批的要求。

为了完善组卷报批相关手续，由四川成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作为询价人（以下简称“询价人”或“成南公司”）对 G42 南充至成都高速公路扩容工程对四川南充嘉陵江曲流省级地质公园影响评价专题技术服务单位（以下简称“本项目”）进行公开询价，选取第三方单位提供技术服务。项目已具备公开询价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询价，有意向且符合条件的单位（以下简称“报价人”）均可参加本次公开询价。

2. 询价内容

2.1 影响评价：

对南充至成都高速公路扩容工程涉及四川南充嘉陵江曲流省级地质公园的影响进行专题论证，形成影响评价报告。

报告及主要附图；

- （1）地质公园区位和外部交通图
- （2）地质公园地质图
- （3）地质遗迹及其他自然人文资源分布图
- （4）地质公园地质遗迹保护规划图
- （5）地质公园园区（景区）功能分区图
- （6）拟建工程与地质公园关系图
- （7）拟建工程与地质遗迹保护规划关系图

- (8) 拟建工程与地质公园规划关系图
- (9) 拟建工程与地质公园园区（景区）功能分区关系图
- (10) 拟建工程与地质公园土地利用规划关系图
- (11) 拟建工程与地质公园综合服务区规划关系图

2.2 标段划分：

本项目为一个标段。

2.3 服务内容、服务周期及报告要求：

(1) 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①搜集整理分析南充至成都高速公路扩容工程、四川南充嘉陵江曲流省级地质公园总体规划等基础资料、文件和法规掌握该工程的背景资料。

②调查拟建工程与四川南充嘉陵江曲流省级地质公园区域地质环境条件、公园保护区位关系，查明工程建设对附近地质遗迹和景观资源的影响范围和分布。

③统筹兼顾四川南充嘉陵江曲流省级地质公园地质遗迹保护与拟建工程的建设，分析该工程建设对地质公园的影响，提出对地质公园保护方案。

(2) 服务周期：

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完成送审稿编制，直至主管部门评审通过。

3. 报价人资格要求

3.1 基本要求：具有独立企业法人或事业法人资格，持有有效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信息表（基本账户开户行出具）。

3.2 资质要求：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颁发的地质灾害防治设计乙级（含）以上资质。

3.3 业绩要求：（自2020年1月1日起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独立承担过1项及以上影响评价或地质调查评价的业绩。

3.4 项目负责人：具备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专业（任一）高级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

3.5 信誉要求：（①～③项要求报价人提供信用情况承诺函即可，无须再附其他证明材料。）

①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查询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报价人，不得参加报价（通过“信用中国”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链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的结果）。

②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报价人，本次询价不接受其报价（事业单位除外）。

③报价人（单位）、法定代表人近3年（2022年1月1日起至报价截止日前一天）有被人民法院生效判

决或裁定认定为行贿犯罪（包括行贿罪、单位行贿罪、对单位行贿罪、介绍贿赂罪等）的，本次询价不接受其报价。

3.6本次询价不接受联合体报价申请；不允许转包或违法分包。

3.7与询价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询价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报价。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报价人，不得参加报价。否则，相关报价均无效。

4. 评审办法

潜在供应商对项目进行报价，报价不得超过该项目预算限价，金额最低者中选。（单信封）

5. 询价文件的获取

5.1凡具备上述条件且有意参加报价的报价人，请于2025年11月5日至2025年11月6日到成华区成南高速公路成都收费站出口旁改扩建103办公室免费获取询价文件。

5.2报价人在报价期间如有问题或疑问请及时与询价人联系；逾期未联系的，询价人视为报价人无任何问题，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报价人自负。

6. 报价文件的送交及相关事宜

6.1现场考察、投标预备会

现场考察：询价人不组织现场踏勘。需踏勘现场的潜在报价人可自行组织前往，相关费用自理，安全责任自负。

投标预备会：询价人不召开报价预备会。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6.2报价文件送交的时间为2025年11月11日9:30~10:00时（北京时间），截止时间为2025年11月11日10:00时（北京时间），报价人必须将按要求密封完好的报价文件以面交方式送达成华区成南高速公路成都收费站出口旁办公区114会议室。

7. 报价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报价保证金。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询价公告在四川成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www.cngs3w.com/>）网站上发布。

9. 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9.1 询价人在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3日内，将评审结果即评审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在四川成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www.cngs3w.com/>)网站进行公示3个工作日，以接受社会公开监督。报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审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公示期间提出。

9.2 投诉处理

本次询价监督部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2004年7月6日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七部委令第11号、国家九部委2013年第23号令修订）、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2015年第24号）、《四川省公路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实施细则》（川交发〔2019〕32号）的规定接受报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针对公示内容的投诉。投诉材料要求、投诉受理条件及查处参照七部委令第11号（九部委第23号令修订）和川交发〔2019〕32号的规定执行。超出投诉时效的相关投诉将不予受理。

监督部门：四川成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纪检办公室

电 话：028-60828262

地 址：成华区成南高速公路成都收费站出口旁

10. 联系方式

询 价 人：四川成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询价人地址：四川成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成华区成南高速公路成都收费站出口旁）

联 系 人：王玉杨

电 话：13880140417

询价人：四川成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11 月 4 日

第二章 报价人须知

一、报价文件的相关要求

1. 报价文件的有效期限 自报价人提交报价文件截止之日期起计算 120 日

2. 报价文件的份数及装订要求

①报价文件一份。

②报价文件应采用粘贴或装订方式装订成册（A4纸幅），不得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同时报价文件应编制目录、且逐页标注连续编码，否则，询价人将对报价文件页数的丢失、散落或其它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

3. 报价文件的签字盖章

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的代理人必须在报价文件格式上所有要求签字的地方亲自签字，并不得用印章、签名章或电子制版章代替。

②报价文件格式上所有要求盖章的地方都须加盖单位章（报价人法定名称），不得使用专用印章，单位章内容必须与单位营业执照名称一致。

③报价文件中的任何改动之处均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报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

4. 报价文件的封装

报价文件、报价保证金付款凭证附件（如果有）装入一个封套内，封套密封完好，且在封口处加盖单位章。封套上应写明：

询价项目：G42 南充至成都高速公路扩容工程对四川南充嘉陵江曲流省级地质公园影响评价报价文件

在 2025年 11 月 11日 10 时 00分前不得开启

报 价 人：_____（报价人全称，加盖单位章）

5. 报价文件的递交 报价文件按照询价公告规定的时间及地点递交，报价文件送交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询价人将予以拒收：

①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

②未按要求（报价人须知第4点）进行报价文件封装的；

③报价保证金采用现金担保形式时，未按规定交纳。

报价人在送交报价文件时登记报价人信息及有效的联系方式，至评审结果公示前，必须保证其提供的联系方式处于有效工作状态，否则询价人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6. 报价文件的开启

①询价人定于报价文件送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同一地址举行公开开启，报价人应派代表出席并

签认开启结果，否则视为默认结果。

②由报价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所递交的报价文件密封情况，检查报价文件是否存在提前开启的情况；

③报价文件随机开启；当报价人少于3个（不含3个）将不予开启，当场原封退还报价人。

7. 报价文件的退还

除报价人少于3个可以当场原封退还报价文件外，其它情况均不退还报价文件。

8. 报价文件的真实性

报价人所递交的报价文件（包括有关资料、澄清）应真实可信，不存在虚假。报价人声明不存在限制报价情形，但被发现存在限制报价情形的，视为虚假报价行为。如报价文件存在虚假，在评审阶段发现的，评审委员会应否决报价；在中标公示期内发现的，询价人可以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在签订合同前发现的，询价人可以取消其中标资格。

9. 报价文件的补遗

按询价公告要求，报价人发布的补遗书（如果有）属于对询价文件的修改。

10. 文件还须满足“报价文件格式”的相关要求。

二、报价的内容

1. 最高限价：本标段的最高限价为24万元。

2. 报价范围：报价人的报价应包括完成本项目所一切费用，其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安全与文明措施费、技术措施费、赶工期措施费等、差旅及车辆通行费、专项专题研究费、各种验收评审费及会务费、管理费、外业勘察、保险费、税金、利润等为完成本项目全过程（包括后期服务）的一切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市场、政策等风险，询价人不再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3. 报价要求：

①公布的最高限价作为报价人报价的控制上限。报价超过最高报价上限，其本次报价将被否决；

②报价一律用人民币填报，单位精确到元。

③本次报价为一次性报价，只能有一个报价，不能进行选择性的报价；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不接受报价外的额外优惠、特殊优惠及赠送（或零报价）等报价方式。

三、合同签订

1. 签订合同

①询价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询价文件和报价人的报价文件订立书面合同，合同中的价格、安全、履行期限等主要条款应当与上述文件的内容一致。询价人和中标人不得

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②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询价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由此给询价人造成的损失，询价人保留对其追偿的权利。

2.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的处理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不按照询价文件要求签订合同，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规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询价人可以按照评审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询价。

3. 履约保证金

无

第三章 评审办法

1. 评审办法

潜在供应商对项目进行报价，报价不得超过该项目预算限价，金额最低者中选。

2. 评审标准及程序

评审委员会对报价文件的形式、资格、响应性进行综合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审委员会应否决其此次报价资格。

2.1 形式评审

- (1) 报价文件按照询价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
- (2) 报价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报价人的单位章盖章齐全，符合询价文件规定；
- (3) 报价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报价文件的，须提交授权委托书，且授权人和被授权人均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未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
- (4) 报价人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报价文件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且法定代表人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上签字，未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
- (5) 同一报价人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报价。

2.2 资格评审

- (1) 报价人的基本要求符合询价文件规定；
- (2) 报价人的资质要求符合询价文件规定；
- (3) 报价人的业绩要求符合询价文件规定；
- (4) 报价人的信誉条件符合询价文件规定
- (5) 报价人不存在询价公告第3.5及第3.6款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2.3 响应性评审

- (1) 报价文件上载明的内容符合询价文件要求；
- (2) 投标报价或修正后的最终报价未超过询价文件设定的最高限价；

报价文件中的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审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报价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报价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评审委员会应否决其报价。报价函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报价文件对询价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 (4) 报价文件不应附有询价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5) 报价人未拒绝确认算术修正后的报价，未拒绝澄清或说明评标委员会的问题澄清要求。

3. 报价文件相关信息的核查

评审委员会应对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报价人与报价人之间、报价人与询价人之间存在的串通报价的情形进行评审和认定。报价人存在串通报价、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评审委员会应否决其此次报价。

(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报价人相互串通报价：

- a. 报价人之间协商报价等报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b. 报价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 c. 报价人之间约定部分报价人放弃报价或中标；
- d.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报价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报价；
- e. 报价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排斥特定报价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报价人相互串通报价：

- a. 不同报价人的报价文件由同一单位或个人编制；
- b. 不同报价人委托同一单位或个人办理报价事宜；
- c. 不同报价人的报价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d. 不同报价人的报价文件异常一致或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e. 不同报价人的报价文件相互混装；
- f. 不同报价人的报价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询价人与报价人串通报价：

- a. 询价人在开标前开启报价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报价人；
- b. 询价人直接或间接向报价人泄露标底、评审委员会成员等信息；
- c. 询价人明示或暗示报价人压低或抬高报价；
- d. 询价人授意报价人撤换、修改报价文件；
- e. 询价人明示或暗示报价人为特定报价人中标提供方便；
- f. 询价人与报价人为谋求特定报价人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4) 报价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弄虚作假的行为：

- a. 使用通过受让或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报价；
- b. 使用伪造、编造的许可证件；
- c. 提供虚假的业绩；
- d.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e. 其他弄虚作假行为。

4. 报价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1) 在评审过程中，评审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报价人对所提交的报价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明显文字或计算错误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评审委员会不接受报价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报价人收到问题澄清通知后必须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含传真）形式给予答复，报价人的澄清必须加盖报价人单位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报价人不按评审委员会要求澄清或说明的，评审委员会应否决其报价。

(2) 澄清和说明不得超出报价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报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的修正除外）。报价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属于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

(3) 评审委员会不得暗示或诱导报价人作出澄清、说明，对报价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报价人进一步澄清或说明，直至满足评审委员会的要求。

(4) 凡超出询价文件规定的或给询价人带来未曾要求的利益变化、偏差或其他因素在评审时不予考虑。

(5) 若未影响到中标候选人排序，评审委员会也可不要求报价人澄清。

5. 评审结果

评审委员会对通过评审的报价文件，按照最终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若不足3名，则按相应数量推荐），并标明排序。

第四章 合同条款

1. 合同文件的组成

组成合同的各个文件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如出现相互矛盾的情况，以下述文件次序在先者为准。合同书格式由甲方提供。

- (1) 合同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含谈判纪要）；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报价函；
- (4) 询价文件；
- (5) 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合同当事人针对各类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亦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为准。

2. 定义和解释

(1) 本次进行询价的工作内容：南充至成都高速公路扩容工程对四川南充嘉陵江曲流省级地质公园影响评价相关论证及技术服务。

(2) 委托人 是指四川成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即合同中的“甲方”。

(3) 受托人 为本项目提供影响评价的单位，也即合同中的“乙方”。

(4) 一方 委托人或受托人；

(5) 双方 委托人和受托人；

3. 服务工期

合同签订后 30日内完成相关工作，若因政策变化，或设计图还需要变更导致工作需要延后的，服务工期顺延。

4. 技术要求

本工程的评价过程和成果必须符合国家有关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和交通运输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现行的标准、规范、规程、定额、办法、示例以及招标项目所在地的文件、规定。乙方在调查评价工作中使用或参考上述标准、规范以外的技术标准、规范时，应征得甲方的指定代表人的同意。

在设计过程中，如果国家或有关部门颁布了新的技术标准或规范，则乙方应采用新的标准或规范进行调查评价。

具体应用的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如下（不限于）：

- ①《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
- ②中办发《关于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的指导意见》
- ③《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印发〈国家级自然公园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林保规〔2023〕4号）
- ④《四川省林业和草原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地质公园建设管理工作的通知》（川林发〔2022〕24号）
- ⑤《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 B01-2014）
- ⑥《公路工程名词术语》（JTJ002-87）
- ⑦《公路自然区划标准》（JTJ003-86）
- ⑧《公路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规范》（JTG B03-2006）
- ⑨《公路环境保护设计规范》（JTG B04-2010）

5. 拟委派的项目负责人最低要求

乙方拟委派到该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应具有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发出中标通知书后，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乙方应将拟委派项目负责人相关信息报甲方审核后作为合同附件。

6. 甲方的责任与义务

（1）甲方有权向乙方了解工作的进度，并对乙方进行全方位管理，督促乙方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合同条款完成工作任务。

（2）根据工作需要向乙方提供本项目所需的有关基础资料 and 文件，并对提供资料真实性和有效性负责。

（3）按本合同条款约定的支付方式、金额及时间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费用。

7. 乙方的责任与义务

（1）认真按照建设项目规范，组织工程技术人员、做好本建设项目对地质公园影响论证等技术服务工作，对甲方提供的资料有责任进行保密。

（2）自甲方向乙方提供材料、数据之日起，在约定的时间内完成约定工作并通过主管部门组织的评审和现场查验。

（3）协调主管部门组织专家评审会，完成本项目使用影响评价报告的专家评审工作，并承担相关评审会务费用。

（4）保证勘查可行性研究报告准确、合规，并对可行性结论负责。

(5) 负责本项目研究期间的管理和安全防范工作，若在此期间发生任何人员伤亡、设备损坏等事故，乙方承担一切责任，甲方概不负责。

(6) 乙方应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纳税，所有的税、费均包含在合同价格中。

(7) 依法应尽的其他义务。

8. 费用与支付

(1) 合同费用

本项目影响评价报告编制等技术服务总费用，包含完成合同约定内容的所有费用，总额价包干使用。

(2) 支付方式

分期支付，支付时间和方式：

①签订合同并进场开展工作前，甲方支付签约合同价的50%；

②成果文件通过最终审查，甲方支付签约合同价的50%；

③每次付款前乙方需先向甲方提供国家真实、有效、等额的增值税发票，甲方以转账方式支付合同费用。

(3) 费用的调整

在合同实施期间，各项费用不调整。

9. 违约责任

(1) 甲方的违约

①由于甲方变更项目、规模、条件，而造成已完成的工作返工，甲方应按乙方实际消耗的工作量增付费用；

②在合同履行期间，非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的，甲方应按乙方完成的实际工作量支付费用。

(2) 乙方的违约

当乙方发生本款约定的违约情况时，甲方有权向乙方课以违约金，具体约定如下：

①乙方将任务转包，或者未经甲方同意私自分包的，甲方将有权终止合同，并课以乙方合同价5%~10%的违约金。

②乙方应严格按照规范规定的内容、格式、要求编制。否则对发包人赔偿相应损失并按合同金额5%支付违约金。

③乙方未能按期提交成果文件的(甲方同意延长期限除外)则每延期 5 天(不足 5 天按 5天

计)，甲方将按合同价的 10%课以乙方违约金。延期超过 10 天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绝支付任何费用，并要求乙方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④乙方拟委派至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一旦确定后，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或虽经甲方同意后，但仍不能免除乙方的违约责任，乙方每更换一次项目经理，处以人民币10000元的违约金。

⑤乙方提交的报告未通过评审，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⑥乙方应确保其提供的成果文件的合法合规性、真实性、准确性、全面性，否则乙方应当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并按合同金额的5%支付违约金。

⑦乙方保证其提供的成果不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若与第三方产生知识产权纠纷，由乙方负责，因此造成的甲方损失，甲方可向乙方追偿。

10. 责任期限

乙方与甲方的责任与义务期限为合同协议书中规定的时间范围。

11. 合同的生效、延误、推迟与终止

(1) 合同的生效

合同文件自双方在合同协议书上签字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乙方工作的开始和完成时间按照合同文件的规定执行。

(2) 合同的延误

①由于甲方或不可抗力等因素，导致服务增加和时间延续则：

A、乙方应将此情况与可能产生的影响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并采取合理措施使损失减少至最低；

B、乙方应保持详细原始记录。

②由于甲方或不可抗力等因素，乙方无法履行合同的，乙方可以提出终止合同，并于 7 天前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3) 合同的推迟与终止

①甲方可以在 7 天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暂停全部或部分设计工作或终止本合同，一旦收到此类通知，乙方应立即安排停止计划并将费用减到最小。

②甲方认为乙方无正当理由而未履行本合同规定的责任与义务时，应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并说明理由。若甲方在 7 天内没有收到满意的答复，甲方可以发出进一步的通知终止本合同，但此进一步的通知必须在第一个通知发出 7 天后发出。

(4) 合同终止不影响权利和责任

不论何种原因，本合同的终止，不应损害和影响各方应有的权利、索赔要求和应负的责任。

12. 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是指双方在订立合同时不可预见，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且不能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性突发事件。包括但不限于：

- (1) 地震、海啸、火山爆发、泥石流、特大暴雨、暴雪、龙卷风、特大洪灾等自然灾害；
- (2) 战争、骚乱、暴动，但纯属供货方派遣与雇用的人员由于本合同实施原因引起者除外；
- (3) 核反应、辐射或放射性污染；
- (4) 空中飞行物体附落或供货方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
- (5) 瘟疫；
- (6) 合同条款约定的其他情形。

13. 其他

(1) 法律法规

本合同必须服从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和法规，对合同解释应以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和法规为准。

(2) 版权

甲方就本项目的研究工作而向乙方提供的成果为甲方所拥有。乙方因受甲方委托进行的本项目调查及专题研究而产生的成果均为双方所共同享有，其中任何一方向第三方转让时需经另一方同意，但若甲方因推行本项目的需要向第三者透露研究成果，则无须经过乙方的同意。

(3) 利益的冲突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及其雇员不应接受本合同规定以外的与本工程有关的利益和报酬；乙方不得参与与甲方的利益相冲突的任何活动。

(4) 争议的解决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若出现争议，应先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经协商不能得到解决时，提交诉讼方式，管辖法院为：工程项目所在地有管辖的人民法院。

附件 1

一、合同协议书

(本格式供报价人参考, 报价时不需填写)

鉴于询价人四川成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对G42南充至成都高速公路扩容工程对四川南充嘉陵江曲流省级地质公园影响评价进行公开询价(以下简称“本项目”), 现甲方已接受XXX(以下简称“乙方”)对该项目的报价。在充分、真实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条款, 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二、下列文件应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组成合同的各个文件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 彼此相互解释, 相互补充, 如出现相互矛盾的情况, 以下述文件次序在先者为准。合同书格式由委托方提供。

- (1) 合同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含谈判纪要);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报价函;
- (4) 询价文件;
- (5) 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合同当事人针对各类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亦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最新签署为准。

乙方服务内容

(1) 认真按照建设项目规范, 组织工程技术人员、做好本建设项目对地质公园影响论证等技术服务工作, 满足林地报批要求, 对甲方提供的资料有责任进行保密。

(2) 自甲方向乙方提供材料、数据之日起, 在约定的时间内完成约定工作并通过主管部门组织的评审和现场查验。

(3) 协调主管部门组织专家评审会, 完成本项目使用影响评价报告的专家评审工作, 并承担相关评审会务费用。

(4) 保证勘查可行性研究报告准确、合规, 并对可行性结论负责。

(5) 负责本项目研究期间的管理和安全防范工作, 若在此期间发生任何人员伤亡、设备损坏等事故, 乙方承担一切责任, 甲方概不负责。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元)。本合同的总金额是完成本合同所规定义务的一切费用, 由乙方包干使用。

三、本项目负责人：_____。

四、甲方和乙方双方的责任和义务及违约条款遵照合同条款的规定。

五、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分别盖本单位公章后生效。

六、本协议正本贰份、副本陆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壹份，副本叁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七、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以下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项）

甲 方：____（单位全称）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签字）____

乙 方：____（单位全称）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签字）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2

廉政合同

甲 方：

乙 方：

根据交通部《关于在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中加强廉政建设的若干意见》以及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防止本项目业务活动中的不廉政行为发生，甲乙双方特订立如下合同：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严格遵守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交通部的有关规定。

(二) 严格执行南充至成都高速公路扩容工程对四川南充嘉陵江曲流省级地质公园影响评价的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 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四) 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五)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本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六) 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第二条 甲方义务

(一)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二) 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三)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四) 甲方工作人员的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甲方工程有关甲方工程有关的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等。

第三条 乙方义务

(一)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二) 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三)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甲方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及娱乐活动。

(四) 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五)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项目第三方单位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第三方报销任何应由乙方或乙方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六)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必须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办事，不得与第三方单位串通，损害甲方利益。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二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二)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三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甲方建议交通上级建设主管部门给予乙方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交通工程建设市场的处罚。

第五条 双方约定：本合同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机关负责监督执行。

第六条 本合同有效期为甲乙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项目招标工作后为止。

第七条 本合同作为G42 南充至成都高速公路扩容工程对四川南充嘉陵江曲流省级地质公园影响评价合同的附件，与主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合同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第八条 本合同一式六份，双方各执三份。

(以下无正文)

甲 方： (单位全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甲方监督单位：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 方： (单位全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监督单位：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五章 报价文件格式

G42 南充至成都高速公路扩容工程
对四川南充嘉陵江曲流省级地质公园
影响评价

报价文件

报价人： （报价人全称）（盖单位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一、报价函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如果有）

三、资格审查资料

四、技术建议书

五、其他资料

一、报价函

1、报价函

致：（询价人全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G42 南充至成都高速公路扩容工程对四川南充嘉陵江曲流省级地质公园影响评价询价文件（含补遗书，如果有）后，我方愿意以（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元）作为报价，并按询价文件约定以及本报价文件的内容承担上述工作，对相关内容无任何异议。

2、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3）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3、我方具备询价文件规定的资质资格；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记录；不对工作进行转包或违法分包；我方将提供优良服务，达到令询价人满意的工作质量。

4、若 XXX 在《报价文件》中发现有与《询价文件》相违背或偏差事项，XXX 可以不接受我方的报价。

5、我方理解并严格遵守 XXX 的要求，在开标之后中标通知下达之前，不受理任何放弃报价的申请。

6、我方同意在报价文件有效期 120 天内严格遵守本《报价文件》的各项承诺。在此期限届满之前，本《报价文件》始终将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随时接受中标。

7、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字生效之前，本报价文件连同询价人的中标结果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若收到中标结果通知书，将在 30 日内签署合同。

8、我方理解，XXX 不负担我方的任何报价费用。

9、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报价人：（报价人全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报价人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2、报价说明

1、报价人报价时应认真阅读“报价人须知”合同“合同条款”，充分了解南充至成都高速公路扩容工程对四川南充嘉陵江曲流省级地质公园影响评价的相关论证等技术服务项目情况，充分考虑本项目服务的特点，报价人应合理慎重报价。

2、报价人应按照国家有关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和交通运输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有关标准、规范、规程、定额、办法、示例等要求，开展本项目的相关工作，并将相关费用计入相应的报价项目中，报价人的投标报价包含但不限于如下费用：安全与文明措施费、技术措施费、赶工期措施费、特殊工具费等）、差旅及车辆通行费、专项专题研究费、各种验收评审费及会务费、管理费、外业勘察、保险费、税金、利润等为完成本项目全过程（包括后期服务）的一切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市场、政策等风险，询价人不再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二、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一) 授权委托书 (如果有)

本人(姓名)系(报价人全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南充至成都高速公路扩容工程对四川南充嘉陵江曲流省级地质公园影响评价报价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委托书签字之日起至报价有效期期满。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彩色或黑白)

报价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

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号码: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1. 如果报价文件由委托代理人签署,则报价人须提交授权委托书,不需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2. 提交的授权委托书须满足下列要求,否则其授权无效:

- (1) 报价人须在授权委托书上加盖报价人单位章;
- (2) 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书上亲笔签名,不得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
- (3) 委托代理人只能是一个人,且不能再授予他人。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报价人全称：_____

姓名：（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字）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报价人全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影印件（彩色或黑白）

报价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年__月__日

注： 1. 如果报价文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则报价人只须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不需提交授权委托书。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须满足下列要求，否则其证明无效：

（1）报价人须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上加盖报价人单位章；

（2）法定代表人必须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上亲笔签名，不得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

三、资格审查资料

(一) 报价人基本情况表

报价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 真			电子邮件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资质证书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营业执照号				总人数		
注册资本			成立日期			
注册资金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基本银行账号						
经营范围						
报价人关联企业情况	报价人应提供关联企业情况，包括： (1) 报价人的所有股东名称及相应股权（出资额）比例；如报价人为上市公司，报价人应提供股权占公司股份总数 <u>50%</u> 以上的所有股东名称及相应股权比例； (2) 报价人投资（控股）或管理的下属企业名称、持有股权（出资额）比例； (3) 与报价人单位负责人（即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名称。					
备注						

注： 在本表后应附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银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信息表（基本账户开户行出具）、资质等级证书及报价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基础信息（需体现股东出资信息）的网页截图或由法定的社会验资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书，股东出资情况说明等资料清晰可辨的复印件。

(二) 近五年(2020年1月1日至今)完成类似项目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影响评价和地质调查评价)	合同时间	合同金额	是否已完成
1					
2					
3					

注：1、报价人将(2020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的时间为准)影响评价或地质调查评价项目绩情况填入本表中。

2、业绩证明材料为：合同协议书(或委托书)，报价人需提供以上证明材料的复印件，并加盖报价人单位章。若未出具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不全或所要求的信息描述不清晰的，该业绩不予认定。

3、如报价人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时，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准文件或其他合法证明材料来证明其所附业绩的合法继承。

(三) 报价人信誉情况承诺函

致： （询价人全称）

我方承诺：

（1）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报价人。（通过“信用中国”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链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的结果）

（2）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查询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

上述（1）～（2）项内容，如经询价人在报价截止日查询结果不符的，使得我方资格条件不符合询价文件规定的，评审委员会应否决我方报价。

（3）我公司 （报价人名称）、法定代表人 （姓名） （身份证号） 在2022年1月1日至本项目报价截止日期间，没有被人民法院生效判决或裁定认定行贿犯罪（包括行贿罪、单位行贿罪、对单位行贿罪、介绍贿赂罪等）。若在中标合同签订之前发现我单位或法定代表人在上述期间存在行贿犯罪的，可取消我单位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资格；若在合同执行期间发现我单位或法定代表人在上述期间存在行贿犯罪的，可从履约保证金或计量款中扣除签约合同价的 3% 作为违约金。

特此承诺。

报价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的代理人： （职务、姓名） （签字）

 年 月 日

四、其他资料

报价人根据自身实际情况，认为可以附的相关材料